

第一屆公法小論文寫作競賽

一、參加對象：本系大學部學生

二、競賽規則：

1. 針對題目，自公法學觀點發表你的看法與理由。本文字數限於 3,500~7,000 字
2. 如有引用他人著作，無論是學術文章或新聞、網路文章，請務必註明出處。引註格式請參考《中原財經法學》
3. 前三名獲頒獎狀與獎品一份，公開發表及表揚

三、論文題目：政府是否應特別立法管制網路言論？(詳細題目內容請見附件)

四、報名及上傳方式：請於 <https://goo.gl/Crf5y0> 填寫參加者資料，並上傳小論文完整檔案(上傳小論文等同報名)

五、繳交截止時間：2017 年 5 月 31 日(三)

財法系辦公室 106 年 3 月 13 日

論文題目：政府是否應特別立法管制網路言論？

網路的出現以及其匿名性，使人們可以在網路上幾乎毫無節制地發表言論。許多人慶祝網路時代開創了前所未有的言論自由空間。然而，網路的言論自由空間也產生網路謠言與網路罷凌等有負面影響的現象，不僅影響個人之名譽與隱私，甚至更影響社會秩序與民主體制運作。例如，影響美國 2016 年總統大選選情的網路假新聞、散播大樓倒塌圖片並偽稱是 2017 年 2 月 11 日台南大地震的災情等。

憲法第 11 條保障人民言論自由，是否保障人們在網路上毫無節制的發言？既有之法律(民法、刑法或社會秩序維護法等)是否足以防止網路言論對公共利益或他人權利造成侵害？基於網路言論不可刪除、無限複製傳播且難以完全糾正之特性，政府應否特別立法管制網路言論，又有何憲法或行政法問題呢？